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所有董事，并于2018年7月26日以传签方式召开。会议应当参与传签的董事5人，实际参与传签的董事5人。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18年7月25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任建新先生的辞职报告。任建新先生因退休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任建新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任建新先生确认与公司董事会之间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与辞职有关的事项须提请公司股东及债权人注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控股股东中国化工农化有限公司提名宁高宁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谨此就任建新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重要贡献给予高度评价并深表谢意。

董事会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26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宁高宁先生，男，1958年11月生。宁先生现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宁先生现任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先正达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化香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他亦出任远东宏信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3360）及中国金茂（股票代码：00817）董事会主席。宁先生自2016年3月至2016年12月出任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97）董事会主席。宁先生自1986年10月至2004年12月在华润（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历任企业开发部业务经理及副总经理、董事兼副总经理、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等多个高级职位。宁先生自2004年12月至2015年12月在中粮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及其若干附属公司董事。宁先生曾任中国蒙牛乳业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2319）董事会主席，及中国食品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506）、中国粮油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606）、中粮包装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906）的非执行董事至2016年2月。另外，宁先生亦曾任中国食品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至2013年11月，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743）的独立董事至2014年11月，及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2388）的独立非执行董事至2014年10月。宁先生在房地产开发和投资、企业集团管理、资本市场和纪检内控方面拥有近30年经验。

宁先生于 1983 年获得中国山东大学政治经济学专业经济学学士学位，于 1986 年获得美国匹兹堡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分别于 1987 年和 2007 年获评经济师、高级国际商务师职称。宁先生曾为十八届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宁先生现任“十三五”国家发展规划专家委员会成员，APEC 工商咨询理事会(ABAC)联席主席，APEC 中国工商理事会主席，国际商会执行董事。宁先生曾 3 次当选中国中央电视台“CCTV 中国经济年度人物”，曾连续 10 年获《中国企业家》评选的“年度最具影响力 25 位企业领袖奖”，并曾入选《财富》“中国最具影响力的商界领袖”、CNBC“亚洲最佳商业领袖”以及《亚洲企业管治》杂志年度“亚洲区最佳公司董事”等。2007 年至今，宁先生先后任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第十八次及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

宁高宁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除担任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外，宁高宁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宁高宁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宁高宁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